

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文件

云建名〔2019〕224号

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 建设中国最美丽省份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为深入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把云南建设成为中国最美丽省份的决策部署，省住房城乡建设厅根据《中共云南省委办公厅 云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努力将云南建设成为中国最美丽省份的指导意见〉的通知》确定的住房城乡建设系统任务分工，研究编制了《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建设中国最美丽省份的实施方案》，经厅党组会议审议通过，现印发你们，请结合职能职责抓好落实。



（此件公开发布）

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 建设中国最美丽省份的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把云南建设成为中国最美丽省份的决策部署，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根据《中共云南省委办公厅 云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努力将云南建设成为中国最美丽省份的指导意见〉的通知》（云办发〔2019〕23号）确定的任务分工，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总体要求

建设中国最美丽省份是省委、省政府立足省情实际和发展未来作出的重大决策部署，更是云南回应习总书记“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就是我们的奋斗目标”的生动实践，全省住房城乡建设系统要紧紧围绕“城市美”和“乡村美”建设目标，以实施“城乡风貌提升”和“城乡人居环境提升”为抓手，切实把实现中国最美丽省份建设目标与促进住房城乡建设高质量发展有机结合起来，以实际行动助力云南建设“中国最美丽省份”，争做最美丽省份建设尖兵。

二、主要任务

（一）塑造城乡特色风貌。在保护好自然山水格局和城市肌理的前提下，进一步聚焦“美丽城乡·品质城乡·文化城乡”建设目标，2020年出台《云南省城乡特色风貌提升工作指导意见》，以城市设计为引领，以城乡特色风貌提升促进城乡“一城一品、一村一景”高质量建设。继续推进“城市双修”和老

旧小区改造，实施一批有实效、有影响、可示范的精品建设项目，持续提升城市综合承载力和完善服务功能。（责任处室：名城处、城市建设处、勘察设计处、城乡建设管理执法监督处）

（二）提升城镇人居环境。继续推进城镇人居环境提升行动，把“四治三改一拆一增”引向深入。加强自然山水与城市形态布局有机融合，塑造滨水空间、环山空间，科学实施城市亮化工程。开展城镇生活垃圾分类。到2020年，城镇生活污水集中处理率达到95%以上、城镇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到90%以上；地级城市建成区黑臭水体消除比例达到95%以上，昆明市全面消除黑臭水体。到2025年，城镇生活污水集中处理率、城镇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居全国前列。下大力气解决城镇停车难问题，到2020年，城镇新建小区停车位达到2个/100平方米；鼓励社会资本投资建设以立体停车、智慧停车为代表的公共停车场。（责任处室：省提升城乡人居环境领导小组办公室，城市建设处、名城处、城乡建设管理执法监督处）

（三）建设宜居宜业村庄。围绕乡村风貌体系构建，以乡村风貌提升为主线，启动全省特色民居风貌设计指引和乡村生产设施、环境设施、基础设施、绿化景观等设计指引编制工作，同步组织开展设计下乡，实现乡村“一村、一景”特色发展，彻底改变“有新房无新村，有新村无新貌”的乡村风貌现状。推动农村住房建设从分散向集中转变，完善公共服务设施布局，提升群众生活品质。实施“美丽乡村建设万村示范行动”。（责任处室：名城处、村镇建设处、勘察设计处）

（四）狠抓“厕所革命”。新建、改建和提升一批城市公厕，城市商业性路段内行人步行3—5分钟即可进入厕所。2019年全面消除城镇建成区旱厕。探索建立市场化、多元化建设运营模式，提高城市公厕精细化管理水平。结合“一部手机游云南”建设，完善城市公厕定位信息内容，实现公厕位置便捷查询。（责任处室：省“厕所革命”领导小组办公室，城市建设处、村镇建设处）

（五）建设园林城镇。大力推进园林城市（县城、城镇）创建，到2020年，国家园林城市（县城）达到32个；到2025年，国家园林城市（县城）达到38个。积极开展城市型、郊野型、滨水型、山地型绿道建设和老旧公园改造，构建生态优良、功能显著、惠民便民的城市绿色开放空间。积极推进集镇区绿化，在集镇主次干道、重要节点、空置土地统筹开展增绿工作。到2020年，城镇建成区绿化覆盖率不低于38%，城镇人均公园绿地面积不低于11平方米；到2025年，城镇建成区绿化覆盖率、城镇人均公园绿地面积达到全国中上水平。（责任处室：名城处、城市建设处、村镇建设处）

（六）建设康养小镇。围绕打造世界一流“健康生活目的地”目标，精准定位云南康养小镇发展方向，创新丰富康养产品供给，加快康养小镇建设进度，力争在全省范围内推动建设一批类型多样、具有世界唯一性和一流标准的康养小镇。（责任处室：名城处、房地产市场监管处）

（七）建设生态小区。落实《云南省物业服务导则（试行）》

有关要求，引导物业服务企业强化行业自律、增强服务意识、创新服务理念、提升服务品质。督促和指导物业服务企业做好小区环境美化、绿化和设施保养工作。推进老旧小区实施物业服务，提高老旧小区物业管理水平。开展云南省城市生态小区创建工作，全面提升城市住宅小区品质和环境质量。（责任处室：房地产市场监管处、建筑市场建管处）

（八）推广绿色建筑。积极推进绿色城市、绿色生态城区建设，大力推广绿色建筑和装配式建筑，加快发展太阳能一体化建筑和全装修成品交房建筑，积极推进绿色建材及部品部件的生产应用，促进全产业链融合发展。（责任处室：科技与标准定额处、勘察设计处、工程质量安全监管处）

（九）加强城市管理。完善城管协同共治机制，以推进数字化城市管理平台建设、基层自治、网格管理、城市管理标准体系建设为抓手，推进城市管理科学化、精细化、智能化发展，促进城市精细化管理效能大幅提升，城市运行规范有序，人民群众满意度显著提升。（责任处室：城乡建设管理执法监督处、城市建设处）

三、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在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党组的领导下，各有关处室要确立更高目标、树立“最美”情怀，建立不留死角、不留盲点的责任体系，并按照职责分工，分解细化主要任务指标，采取行之有效的措施推动工作开展，确保任务落实。同时督促、指导各州（市）、县（市、区）住房城乡建设系统

大力推进最美丽省份建设工作。

（二）加强工作衔接。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各有关处室要将建设中国最美丽省份与脱贫攻坚、乡村振兴、城乡风貌提升等工作相衔接，把“最美丽”理念和要求融入日常工作。厅名城处牵头，每季度召开一次联席会议，研究工作推进情况并形成工作专报呈报厅党组会议审议，及时通报最美丽省份建设工作进展情况和存在问题。

（三）广泛争取支持。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各有关处室要多角度、多渠道争取资金支持，形成推进实施最美丽省份建设的叠加效应。积极协调银行及金融机构探索创新融资产品和服务，全面拓宽融资渠道。

（四）加强宣传引导。利用多种媒体加强宣传，广泛动员全社会力量积极参与，以共识凝神，以共建聚力，让建设中国最美丽省份成为全省住房城乡建设系统的共同追求。

附件：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建设中国最美丽省份
任务分工方案

附件

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建设中国最美丽省份任务分工方案

序号	工作任务	主要内容	分管领导	牵头处室	配合处室
1	塑造城乡特色风貌	<p>在保护好自然山水格局和城市肌理的前提下，进一步聚焦“美丽城乡·品质城乡·文化城乡”建设目标，2020年出台《云南省城乡特色风貌提升工作指导意见》，以城市设计为引领，以城乡特色风貌提升促进城乡“一城一品、一村一景”高质量建设。继续推进“城市双修”和老旧小区改造，实施一批有实效、有影响、可示范的精品建设项目，持续提升城市综合承载力和完善服务功能。</p> <p>继续推进城镇人居环境提升行动，把“四治三改一拆一增”引向深入。加强自然山水与城市形态布局有机融合，塑造滨水空间、环山空间，科学实施城市亮化工程。开展城镇生活垃圾分类。到2020年，城镇生活污水集中处理率达到95%以上、城镇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到90%以上；地级城市建成区黑臭水体消除比例达到95%以上，昆明市全面消除黑臭水体。到2025年，城镇生活污水集中处理率、城镇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居全国前列。下大力气解决城镇停车难问题，到2020年，城镇新建小区停车位达到2个/100平方米；鼓励社会资本投资建设以立体停车、智慧停车为代表的公共停车场。</p>	张绍稳	名城处	城市建设处、勘察设计院、城乡建设管理执法监督处
2	提升城镇人居环境	<p>在保护好自然山水格局和城市肌理的前提下，进一步聚焦“美丽城乡·品质城乡·文化城乡”建设目标，2020年出台《云南省城乡特色风貌提升工作指导意见》，以城市设计为引领，以城乡特色风貌提升促进城乡“一城一品、一村一景”高质量建设。继续推进“城市双修”和老旧小区改造，实施一批有实效、有影响、可示范的精品建设项目，持续提升城市综合承载力和完善服务功能。</p> <p>继续推进城镇人居环境提升行动，把“四治三改一拆一增”引向深入。加强自然山水与城市形态布局有机融合，塑造滨水空间、环山空间，科学实施城市亮化工程。开展城镇生活垃圾分类。到2020年，城镇生活污水集中处理率达到95%以上、城镇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到90%以上；地级城市建成区黑臭水体消除比例达到95%以上，昆明市全面消除黑臭水体。到2025年，城镇生活污水集中处理率、城镇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居全国前列。下大力气解决城镇停车难问题，到2020年，城镇新建小区停车位达到2个/100平方米；鼓励社会资本投资建设以立体停车、智慧停车为代表的公共停车场。</p>	赵志勇	省提升城乡人居环境领导小组办公室	城市建设处、名城处、城乡建设管理执法监督处

3	建设宜居 宜业村庄	围绕乡村风貌体系构建，以乡村风貌提升为主线，启动全省特色民居风貌设计指引和乡村生产设施、环境设施、基础设施、绿化景观等设计指引编制工作，同步组织开展设计下乡，实现乡村“一村、一景”特色发展。推动农村住房建设从分散向集中转变，完善公共服务设施布局，提升群众生活品质。实施“美丽乡村建设万村示范行动”。	张绍稳	名城处	村镇建设处、勘察设计处
4	狠抓“厕所革命”	新建、改建和提升一批城市公厕，城市商业路段内行人步行3—5分钟即可进入厕所。2019年全面消除城镇建成区旱厕。探索建立市场化、多元化建设运营模式，提高城市公厕精细化管理水平。结合“一部手机游云南”建设，完善城市公厕定位信息内容，实现公厕位置便捷查询。	赵志勇	省“厕所革命”领导小组办公室	城市建设处、村镇建设处
5	建设 园林城镇	大力推进园林城市（县城、城镇）创建，到2020年，国家园林城市（县城）达到32个；到2025年，国家园林城市（县城）达到38个。积极开展城市型、郊野型、滨水型、山地型绿道建设和老旧公园改造，构建生态优良、功能显著、惠民便民的城市绿色开放空间。积极推进集镇区绿化，在集镇主干道、重要节点、空置土地统筹开展增绿工作。到2020年，城镇建成区绿化覆盖率不低于38%，城镇人均公园绿地面积不低于11平方米；到2025年，城镇建成区绿化覆盖率、城镇人均公园绿地面积达到全国中上水平。	杨渝	名城处	城市建设处、村镇建设处
6	建设 康养小镇	围绕打造世界一流“健康生活目的地”目标，精准定位云南康养小镇发展方向，创新丰富康养产品供给，加快康养小镇建设进度，力争在全省范围内推动建设一批类型多样、具有世界唯一性和一流标准的康养小镇。	张绍稳	名城处	房地产市场监管处

7	建设生态小区	引导物业服务企业强化行业自律、增强服务意识、创新服务理念、提升服务品质。督促和指导物业服务企业做好小区环境美化、绿化和设施保养工作。推进老旧小区实施物业服务，提高老旧小区物业管理水平。开展云南省城市生态小区创建工作，全面提升城市住宅小区品质和环境质量。	周鸿	房地产市场监管处	建筑市场监管处
8	推广绿色建筑	积极推广绿色建筑、绿色生态城区建设，大力推广绿色建筑和装配式建筑，加快发展太阳能一体化建筑和全装修成品交房建筑，积极推进绿色建材及部品部件的生产应用，促进全产业链融合发展。	杨渝	科技与标准定额处	勘察设计处、工程质量安全监管处
9	加强城市管理	以推进数字化城市管理平台建设、基层自治、网格管理、城市管理标准体系建设为抓手，推进城市管理科学化、精细化、智能化发展，促进城市精细化管理效能大幅提升，城市运行规范有序，人民群众满意度显著提升。	杨渝	城乡建设管理执法监督处	城市建设处

